

股票代码：600120
债券代码：188936.SH
债券代码：138898.SH
债券代码：240620.SH
债券代码：241264.SH

证券简称：浙江东方
债券简称：21 东方 02
债券简称：23 东方 01
债券简称：24 东方 01
债券简称：24 东方 K1

编号：2024-054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东方”或“公司”）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3日16:30在国贸金融大厦33楼3312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4人，章剑敏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李兵女士代为表决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监事会选举章剑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9月4日

附件：监事会主席简历

章剑敏：男，1971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1994年8月参加工作。历任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干部，浙江荣大集团控股有限

公司财务干部，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（资金运营中心）主办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并兼任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浙江省国贸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，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（法律合规部、综合监督部）总经理。现任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（资金运营中心）总经理，浙江东方监事会主席。